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任职、负责的态度，我们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供的关于本次重组事项的所有相关文件，基于独立判断，对本次审议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上海礼多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礼多多”）100%股权。同时，本次交易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不超过 17,500 万元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发行交易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本次交易完成后，礼多多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事先提交我们审阅。经认真审议，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本次交易的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可操作性，无重大法律政策障碍。

3、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之一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为上市公司与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的交易，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

4、通过本次交易，有利于促进上市公司加速布局食品电商销售渠道、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强食品业务协同效应，提高公司的盈

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5、公司本次交易已聘请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对资产进行评估。本次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而出具的评估结论确定的评估值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本次交易预案以及拟签订的相关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预案具备可操作性。同意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事项的总体安排。

7、待本次交易的相关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就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内容再次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时，我们将就相关事项再次发表意见。

8、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均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的召开、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9、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在审议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时，与相关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

二、公司关于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参与国有土地竞拍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属下全资子公司荆门市我家庄园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家庄园公司”）拟参与竞拍购置土地是用于公司富硒食品竞拍所得土地将用于公司富硒食品生产、仓储、物流基地及其他配套设施的建设，旨在加快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推进公司“黑营养、硒食品”的大健康食品发展战略，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确立公司的竞争优势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而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目标。本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我家庄园公司参与荆门市国有土地竞拍事项。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黄克贵_____张志浩_____李水兰_____

2017 年 5 月 5 日